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5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2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12月1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盛家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助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经公司研究决定，现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组织架构调整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详见同日披露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盛家方先生、樊庆峰先生、萧行杰先生、蔡新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1）提名盛家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樊庆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萧行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提名蔡新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李明先生、仝小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1）提名李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仝小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下午两点半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一道88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B栋36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109）。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6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12月12日上午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兵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因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股东提名张树强先生、黄青青女士出任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上述2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见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刊登于同日的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监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其薪酬按照其兼任公司其他职务对应的薪酬管理办法执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7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索菱股份”）鉴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2022年12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公司控股股东中山乐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名盛家方先生、蔡新辉先生出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提名李明先生出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股东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樊庆峰先生出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提名萧行杰先生出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提名仝小民先生出任独立董事。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盛家方先生、樊庆峰先生、萧行杰先生、蔡新辉先生4人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李明先生、仝小民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少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明先生为专业会计人士，李明先生及仝小民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相关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新一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3年。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社会公众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方式对上述公示信息提出反馈意见。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周虎成先生由于个人工作原因不再连任，公司对周虎成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盛家方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建华建材集团总部审计经理、财务总监、总裁助理兼财务总监，汤始建华建材（苏州）有限公司总经理、建华建材（上海）有限公司、汤始建华建材（上海）有限公司、建华建材（嘉兴）有限公司、上海汤谦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索菱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华菱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航盛实业有限公司、武汉英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三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盛家方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800,400股（其中180万股为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与其他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盛家方先生2021年7月，因业绩预告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通报批评，除此之外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盛家方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盛家方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萧行杰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大专学历。曾任职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总裁助理，现任广西索菱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浩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萧行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41,000股，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肖行亦先生的弟弟（肖行亦先生与萧行杰先生股份均于2019年12月25日放弃表决权）。除此之外，萧行杰先生与其他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萧行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萧行杰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萧行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樊庆峰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生，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2年7月至1996年11月任职河南煤炭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助工；1996年11月至2008年6月历任中兴公司办事处经理、中兴通讯事业部副总经理兼区域总经理、中兴通讯事业部中国电信市场总监、中兴通讯高级副总裁兼北京分部主任；2008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兴通讯执行副总裁（其间：2009年8月被深圳市认定为“深圳市高层次人才一后备级人才”，2013年2月当选十二届广东省人大代表，2015年9月至2017年7月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大学民商法研究生同等学历研修班学习，2016年8月被深圳市认定为“深圳市高层次人才一地方领军人才”）；2016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中兴通讯党委书记兼执行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其间：2017年6月被中国信息通信行业协会任命为副会长，2018年2月当选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2019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2022年3月至今任索菱股份董事、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樊庆峰先生未持有索菱股份股票，与索菱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樊庆峰先生任职的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索菱股份9.96%的股份；除此之外，樊庆峰先生与索菱股份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樊庆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樊庆峰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樊庆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蔡新辉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已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考试合格证。曾任福建建华建材有限公司、泉州建华建材有限公司、建华建材（上海）有限公司、汤始建华建材（上海）有限公司、建华建材（嘉兴）有限公司、上海汤谦建材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上海三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武汉英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航盛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蔡新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13,300股（其中40万股为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蔡新辉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蔡新辉先生2021年7月，因业绩预告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通报批评，除此之外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蔡新辉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蔡新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李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生，英国项目管理硕士，澳洲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中山大学 MPAcc（专业会计硕士）校外导师。先后任亚洲电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任会计部经理、松下电器机电（深圳）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豪利士电线装配（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趣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高级项目经理，现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项目经理。2021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明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仝小民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硕士学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注册独立董事。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副总监、深圳市智慧城市产业促进会常务副会长，现任国家发改委中国发展改革研究院研究员、中国察哈尔学会研究员、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客座教授、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企业家联谊会理事、欧美同学会东南亚和南亚分会专家咨询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欧美同学会副秘书长、常务理事。2022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仝小民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8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同意股东提名张树强先生、黄青青女士出任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2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对第四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张树强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生，本科学历。2012年9月至2021年5月历任南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储备人员、山东南山国际高尔夫俱乐部人事行政专员、山东南山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事主管、南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绩效主管、山东马山寨国际植物艺术文化博览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行政经理/销售经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21年5月至2022年8月历任建华建材（烟台）有限公司、龙泉股份总部、安徽龙泉管道工程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22年8月至今担任上海三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人事经理。

截至目前，张树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树强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张树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张树强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树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黄青青，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生，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4年5月担任纬创资通光学工程师；2014年5月至2018年5月担任上海与德高级部件规划工程师；2018年5月至今担任上海三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组件工程师。

截至目前，黄青青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黄青青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黄青青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黄青青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青青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9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2年12月28日(周三)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2年12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2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可以参与现场表决，也可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东账户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东账户通过现场及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12月23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2022年12月2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一道88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B栋3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第五届监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6.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6.01	提名盛家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02	提名樊庆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03	提名萧行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04	提名蔡新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7.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7.01	提名李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7.02	提名仝小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8.00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8.01	提名张树强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8.02	提名黄青青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上述议案1、2、3、6、7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后提交，议案4、5、8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议案1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特别说明：议案6、议案7、议案8采取累积投票制，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开计算），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或者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2年12月26日至2022年12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2、登记地点：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12月27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徐海霞

联系电话：0755-28022655　传真：0755-28022955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一道88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B栋36楼会议室　邮编：518000

2、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66”。

2.投票简称：“索菱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分为非累积投票提案与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 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② 选举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③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第五届监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6.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6.01	提名盛家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02	提名樊庆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03	提名萧行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04	提名蔡新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7.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7.01	提名李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7.02	提名仝小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8.00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8.01	提名张树强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8.02	提名黄青青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须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年 月 日			

附注：

a) 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b)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2年12月27日下午16:30之前以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c)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d)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0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本次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组织架构调整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修改前条款	修改后条款
《公司章程》中涉及“总经理”、“副总经理”部分表述	“总经理”修改为“总裁”，“副总经理”修改为“副总裁”
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成员由7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成员由6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第一百九十七条 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第一百九十七条 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